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5-020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现公司定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具体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3月31日（星期一）下午3: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上述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25日（星期二）。

（七）出席对象：

1.截至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25日下午3: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海大道中18号16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

上述提案已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出席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进行登记（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二）；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和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二）；

3.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由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司公章。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应将上述材料及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参会股东登记表样式见附件三）以专人送达、信函、传真或邮件方式送达本公司。

（二）登记时间

1.现场登记时间：2025年3月28日9:30-11:30，14:00-16:30。

2.信函、传真、邮件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28日16:30。来信请在信函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三）登记地址：广东省佛山市禅城区南海大道中18号15楼办公室；邮编：528000；传真号码：0757—83031246。

（四）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李瑛；

联系电话：0757—83036288；

传真号码：0757—83031246；

联系电子邮箱：bodoffice@fsgas.com。

（五）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到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六）股东及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事项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参会股东登记表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1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11”，投票简称为“佛燃投票”。

（二）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全部议案均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三）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投票时间：2025年3月3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二）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一）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31日9:15-15:00。

（二）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三）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　　为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日止。

本公司（本人）对本次股东大会各项议案的投票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			

委托人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未明确具体指示的，股东代理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

是□否□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签署日期：

说明：1、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在“表决意见”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3、单位委托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附件三：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自然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自然人股东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传真号码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自然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附注：

1、请用正楷字填写上述信息（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相同）。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5年3月28日16:30之前送达、邮寄或传真方式到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5-019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放弃权利事项概述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广东省南网云电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网云电”）28.5714%股权，南网云电为公司参股公司；现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控股集团”）拟向南网云电增资20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29,285.714286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75,714.28571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佛山市禅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禅控投”）拟向南网云电增资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714.285714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285.71428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以下合称“本次增资”）；针对本次增资，经综合考虑，公司拟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南网云电的注册资本由1亿元人民币增加至4亿元人民币，公司对南网云电的持股比例下降至7.1429%。

佛山控股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其为公司关联方，本次增资中，佛山控股集团向南网云电增资，公司决定放弃本次增资的优先认缴出资权，构成“放弃权利”的关联交易。

2025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张应统先生、郑权明先生回避表决。具体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佛山控股集团将回避表决。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本次增资的评估报告结果尚需经国有资产管理部门备案。

二、各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0791239156 1

法定代表人：张应统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注册资本：353,766.364829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季华五路22号季华大厦

成立日期：2006年8月9日

经营范围：公用事业的投资、建设和运营；高新技术、基础设施、新兴产业、高端服务业等其它项目的投资和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佛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有91.6255%股权，广东省财政厅持有8.3745%股权。

实际控制人：佛山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主要历史沿革、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佛山控股集团成立于2006年8月9日，原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经过多次增资，截至本公告日，佛山控股集团注册资本为337,807.90045万元人民币。佛山控股集团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财务数据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佛山控股集团的总资产为733.89亿元，净资产为231亿元；2023年1-12月，佛山控股集团实现营业收入379.95亿元，净利润12.89亿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24年9月30日，佛山控股集团的总资产为764.30亿元，净资产为261.55亿元；2024年1-9月，佛山控股集团实现营业收入343.18亿元，净利润8.06亿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4）关联关系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佛山控股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属于公司关联方。

（5）失信被执行人情况

经核查，佛山控股集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其他增资方基本情况

佛山市禅控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4MAEB0A050B

法定代表人：吴钰涛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古新路70号五座106（住所申报）

成立日期：2025年2月6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咨询策划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房地产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佛山高新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60%股权；广东禅控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40%股权

实际控制人：佛山市禅城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

失信被执行人情况：经核查，佛禅控投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广东省南网云电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MAE7EELA9B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4年12月19日

法定代表人：梁江湧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季华东路33号2座306室（住所申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机械电气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电力设施器材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电力设施器材销售；电工仪器仪表制造【分支机构经营】；电工仪器仪表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工程管理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招投标代理服务；装卸搬运；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信息安全设备制造【分支机构经营】；信息安全设备销售；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互联网数据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运输设备租赁服务；代驾服务；酒店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主要财务数据

根据广东司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司农审字[2025]25000900012号），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南网云电资产总额为70,280万元，净资产为70,000万元；2024年1-12月，南网云电营业收入为0万元，净利润为0万元。

（三）股权结构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投资额	认缴注册资本	股权比例
1	佛山市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	4,285.7143	42.8571%
2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2,857.1429	28.5714%
3	广东汇源通集团有限公司	5,000	714.2857	7.1429%
4	广东东软载波智能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	10,000	1,428.5714	14.2857%
5	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000	571.4286	5.7143%
6	佛山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0	142.8571	1.4286%
	合计	70,000	10,000	100%

四、放弃权利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根据广东同信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出具的《广东省南网云电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拟增资扩股事宜涉及的广东省南网云电投资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资产评估报告》（粤同信资评报字[2025]第1008号），评估报告以2024年12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采用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为：南网云电截至2024年12月31日所有者权益的账面值为人民币柒亿元（RMB70,000.00万元），评估值为人民币柒亿元（RMB70,000.00万元），无增减值。

本次增资价格综合考虑了交易标的各项因素，基于自愿、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据评估结果，经各方主体协商一致定价。本次交易价格公允、合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增资方案

南网云电拟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21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30,000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80,000万元计入资本公积；针对本次增资，佛山控股集团拟认缴20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29,285.714286万元计入注册资本，175,714.285714万元计入资本公积，佛禅控投认缴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714.285714万元计入注册资本，4,285.714286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针对佛山控股集团认缴的205,000万元人民币，佛山控股集团以货币及实物、债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针对佛禅控投认缴的5,000万元人民币，佛禅控投以货币方式进行出资。

针对本次增资，如公司行使优先认缴出资权，按公司对南网云电现有28.5714%的持股比例，公司将需出资59,999.94万元人民币。

六、放弃权利的原因、影响

公司本次拟放弃南网云电优先认缴出资权系综合考虑公司资金规划以及业务布局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增资前，公司持有南网云电28.5714%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南网云电股权比例稀释为7.1429%，南网云电仍为公司参股公司，本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七、与佛山控股集团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出资20,000万元人民币与佛山控股集团、福能东方装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汇源通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东软载波智能物联网技术有限公司、佛山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70,000万元人民币组建南网云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20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除上述交易外，2024年3月至2025年2月，公司与佛山控股集团（包含与上述主体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12,964.35万元（不含本次关联交易）。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放弃参股子公司南网云电优先认缴出资权系综合考虑公司自身业务经营、整体发展规划和资金安排情况，本次增资完成后，未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九、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十、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决议；

4.南网云电审计报告。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5-018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3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3人，实际参加会议人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衡翔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开公平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本次放弃参股公司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2911　证券简称：佛燃能源　公告编号：2025-017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3月10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3月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参加会议人数8人，实际参加会议人数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尹祥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增资暨公司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的关联交易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放弃南网云电优先认缴出资权，本次增资前公司持有南网云电28.5714%的股权，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南网云电股权比例稀释为7.1429%，南网云电仍为公司参股公司。本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系综合考虑公司自身业务经营、整体发展规划和资金安排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主营业务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会议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同意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本次会议审议内容，决定本次放弃优先认缴出资权相关协议签署等后续事项。

关联董事张应统先生、郑权明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票同意、2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放弃参股公司增资优先认缴出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20）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1日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5-010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已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本次估值提升计划需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后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估值提升计划概述：2025年度公司拟通过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积极实施现金分红、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好信息披露、剥离盈利能力差的资产、盘活闲置资产、严格执行减持新规等措施提升公司投资价值。

风险提示：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一、估值提升计划的触发情形及审议程序

（一）触发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公司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其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的上市公司（以下简称“长期破净公司”），应当制定上市公司估值提升计划，并经董事会审议后披露。

自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股票连续12个月每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即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4月27日每日收盘价变动区间为3.27元/股至4.04元/股，均低于2022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6.08元，2024年4月28日至2024年12月31日每日收盘价变动区间为2.86元/股至4.33元/股，均低于2023年经审计每股净资产5.87元，属于应当制定估值提升计划的情形。

（二）审议程序

2025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估值提升计划的具体内容

2025年度，为实现公司投资价值提升，提高股东回报能力，公司将采取以下具体措施：

（一）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公司将坚持做强做优不锈钢产业的发展定位，深入践行“四化”“四有”，转变思想观念、聚焦问题解决、主动对标找差，全面增强核心功能，提升核心竞争力，奋力谱写推进高质量发展、建设世界一流不锈钢企业的新篇章。坚持创新驱动，推动高端化发展跃升新水平；深化以客户为中心的产品经营，筑牢差异化发展优势；提升智慧制造应用能力，推动智能化发展迈出新步伐；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升级，推动绿色化发展迈上新台阶；深化算账经营，向高效化加速奋进；全面深化改革，激活力、聚合力；全面防控经营风险，确保公司稳健运营发展。

（二）积极实施现金分红

根据《公司章程》，当公司在未分配利润为正且当期净利润为正、现金流满足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且无重大投资计划的条件下，坚持以现金分红为主的原则。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因此，根据公司经营状况和财务情况，2025年在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的基础上，拟在2025年半年度或前三季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的前提下，实施一次中期分红，稳定投资者分红预期，增强投资者获得感。

（三）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

与各类投资者、财经媒体、分析师等建立畅通的沟通机制，积极收集、分析市场各方对公司投资价值的判断和对公司经营的预期。不断丰富投资者交流互动方式，拓展沟通渠道，既积极地做好“走出去”，同时也要主动地做好“请进来”，提升透明度。积极组织参加上市公司交流研讨策略会、投资者接待日、投资者座谈会、业绩说明会等，主动全面地向资本市场展示公司价值，增强投资者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度。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工作机制和内容，制定与投资者交流的计划安排。选定合作媒体，共同努力打造优质的定期报告发布会及业绩说明会，进一步提升资本市场形象。2025年至少举办二次业绩说明会，围绕公司定期报告、战略规划、经营状况、重大项目等资本市场高度关切的问题，定期与投资者开展深入交流，正确引导市场预期。

加强舆情监测分析，密切关注各类媒体报道和市场传闻，发现可能对投资者决策或者公司股票交易产生较大影响的，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发布澄清公告等，同时可通过官方声明、召开新闻发布会等合法合规方式予以回应。

（四）做好信息披露相关工作

采取说明会、图文简报、短视频等可视化形式，对定期报告、临时公告进行解读，展示公司经营情况、产品情况、可持续发展情况，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内容的可读性，持续提升信息披露透明度和精准度。

（五）持续剥离盈利能力差的资产、盘活闲置资产

对不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没有成长潜力或影响公司盈利能力的资产进行剥离，对闲置资产进行盘活，提高资源配置效率，提升资产质量。

（六）严格执行减持新规，增强公司发展信心

公司控股股东及现任董监高严格遵守减持新规要求，长期坚定持有公司股份，显示对公司可持续发展的信心和长期价值认同。

三、估值提升计划的合理性、可行性

本次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以提高公司质量为基础，充分考虑了公司战略、财务状况、发展阶段、投资需求、市场环境等因素，注重长期价值创造和投资者利益，稳定投资者回报预期，实现公司与投资者共享企业价值成长，具有合理性和可行性，有助于提升上市公司投资价值。

四、评估安排

公司属于长期破净情形时，每年对估值提升计划的实施效果进行评估，评估后需要完善的，经董事会审议后进行披露。公司触发长期破净情形所在会计年度，如日平均市净率低于所在行业平均值的，公司将在年度业绩说明会中就估值提升计划的执行情况进行专项说明。

五、风险提示

1.本估值提升计划仅为公司行动计划，不代表公司对业绩、股价、重大事件等任何指标或事项的承诺。公司业绩及二级市场表现受到宏观形势、行业政策、市场情况等诸多因素影响，相关目标的实现情况存在不确定性。

2.本估值提升计划中的相关措施，系基于公司对当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市场环境、监管政策等条件和对未来相关情况的合理预期所制定。若未来因相关因素发生变化导致本计划不再具备实施基础，则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计划进行修正或者终止。

3.投资者应独立做出投资决策，而不应仅仅依赖于本估值提升计划的合理预期陈述。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5-011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融衍生品业务年度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交易目的、交易品种、交易工具、交易场所和交易金额：为规避汇率波动风险，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境内开展不超等额2亿美元的外汇远期业务。

2、审议程序：2025年3月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关于金融衍生品业务年度计划的议案》，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2025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金融衍生品业务年度计划的议案》。

3、风险提示：公司衍生品交易业务开展过程中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履约风险及其他风险，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投资情况概述

1.投资目的：公司大宗原料进口采购、钢材产品出口销售环节主要以美元等外币计价，当汇率出现较大波动时，汇兑损益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显著影响。为有效防范和降低外汇汇率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根据进出口业务的实际情况，在业务端无法自然对冲的情况下，开展与实际业务规模相匹配的金融衍生品业务有一定的必要性。

公司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是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用于锁定成本、规避汇率风险，符合公司谨慎、稳健的风险中性、主动管理原则。

2.交易金额：公司拟开展总额度不超2亿美元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在交易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将不超过该额度。衍生品交易主要使用公司在合作金融机构的综合授信额度，无需缴纳保证金，在授权有效期内综合授信额度预计占用不超过等额1000万美元。

3.交易方式：交易对手为经监管机构批准、具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交易品种为境内外汇远期业务，币种涉及美元、欧元。

4.交易期限：自决策程序完成之后12个月内有效。

5.资金来源：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二、审议程序

2025年3月7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审议通过《关于金融衍生品业务年度计划的议案》，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金融衍生品业务年度计划的议案》。

三、交易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交易风险

1.市场风险：公司开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金融衍生品业务，当国际、国内经济形势发生变化时，相应的汇率波动将可能对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产生影响，当到期时汇率与预期存在偏差时，存在丧失机会收益的风险。

2.流动性风险：公司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性质简单、交易的期限均根据公司未来的收付款预算进行操作，基本在一年以内，对公司流动性没有影响。

3.信用风险：公司在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一方合同到期无法履约的风险。

4.法律风险：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时，存在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导致经营活动不符合法律规定或者外部法律事件而造成的交易损失。

（二）风控措施

1.严格按照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办法》的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严禁投机交易。

2.严格控制金融衍生业务的交易规模，只能在审批权限额度内进行衍生品交易。

3.根据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办法》规定的业务操作流程，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责任，严格在权限范围内从事衍生品交易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

4.加强对银行账户和资金的管理，严格遵守资金划拨和使用的审批程序。

5.选择恰当的风险评估模型和监控系统，持续监控和报告各类风险，在市场波动剧烈或风险增大情况下，增加报告频度，并及时制订应对预案。

6.定期对金融衍生业务套期保值的规范性、内控机制的有效性、信息披露的真实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四、交易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2、2025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的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七日

证券代码：000825　证券简称：太钢不锈　公告编号：2025-009

山西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公司九届二十八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5年2月28日以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2.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25年3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董事出席情况

应参加表决的董事11人，实际表决的董事11人。

4.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制定市值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切实推动公司市值管理工作，加强与规范公司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实现公司价值最大化和股东利益最大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市值管理制度》。

经董事表决，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2、《关于制定2025年度估值提升计划的议案》

经董事表决，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3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